

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涉老药品保健品虚假宣传起底攻坚 专项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市市场监管局群众身边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专班要求，落实市纪委监委相关决策部署，针对年底涉老药品、保健品虚假宣传问题有所抬头的趋势，市局决定自即日起开展涉老药品保健品虚假宣传“起底清仓”专项攻坚行动，集中力量严厉打击相关违法行为，切实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，净化市场环境。现制定如下方案：

一、行动目标

以各县（市、区）市场监督管理局为责任单元，以各市场监管所为基本网格，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，对辖区内涉老药品、保健品的虚假宣传等违法经营行为进行全面、深入、彻底的排查整治。通过集中攻坚自我排查，实现存量违法线索“起底清仓”，对增量违法行为有效遏制，对违法经营主体依法查处，形成高压震慑，坚决遏制涉老虚假宣传蔓延趋势，筑牢老年人消费安全防线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本次专项行动总体时间自即日起，至2026年6月30日结束。具体分为两个阶段：

集中排查起底阶段（1月27日至2月28日）：各责任单元、网格集中全部力量，完成对本辖区相关经营主体的全覆盖、拉网式自我排查，建立问题台账，并依法开展初步处置。

巩固督导检查阶段（3月1日至6月30日）：各单位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进行持续跟踪、督促整改、依法查处，巩固排查成效。市局督导组在本阶段深入开展暗访检查与随机抽查，确保行动取得实效。

三、职责分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局（责任单元）：全面负责本辖区专项行动的组织实施。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，组织、督促各市场监管所完成网格化排查任务，并对排查出的问题线索进行梳理、研判和处置指导。

各市场监管所（基本网格）：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责任，在集中排查期内，完成对网格内可能涉及涉老药品、保健品虚假宣传的经营主体（包括专卖店、体验店、药店、会议营销场所、网络平台店铺等）的现场检查。发现违法线索立即固定证据，依法采取责令整改、立案调查等措施，并按要求上报。

市局执法支队：调配一个专项执法大队，负责对在集中排查阶段及后续巩固阶段发现的重大疑难案件，以及经责令后拒不整改、屡禁不止的违法经营主体，实施重点打击和严厉查处，提升执法威慑力。

市局督导组：由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科牵头，抽调公平竞争审查中心、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业务骨干组成专项行动督导组。

重点在巩固督导检查阶段，深入各单元、网格进行暗访检查、随机抽查和成效评估。对督导发现的排查不实、整改不到位等问题，追究相关单元、网格责任人的责任。

四、工作步骤与要求

（一）迅速安排部署：各单位接到本方案后要迅速进行传达部署，结合实际细化本辖区实施方案，明确责任分工与时限要求，确保行动迅速、全面铺开。

（二）全力排查起底，建立销号台账：在集中排查期内，各单元、网格须对照排查重点，逐户检查，建立的问题清单。对发现的每一项问题线索，要明确处置措施（如责令整改、立案等）、责任人和完成时限。严格落实“排查一起、处置一起、销号一起”，确保问题整改到位，存量清零。

请各相关单位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，确保本次专项行动取得扎实成效。

